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226,125,676.71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77,043,159.2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50元（含税）。截至2024年4月22日，公司总股本为135,327,698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2,844,565股后的股份数为132,483,133股，以此为基数测算，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9,362,349.75元（含税）。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3.94%。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因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安排和推进计划，公司 2022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 2023 年度。为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1,196,618.80 元（含税）。

公司 2023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支付的回购金额为人民币 23,819,023.5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202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视同为公司 2023 年度的现金分红。

综上，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合计为人民币 204,377,992.06 元（含税），合计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90.38%。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相关审议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议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等多方面因素，兼顾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需求及投资者回报最大化原则，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预案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